

雲林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旻秀(05)5373488轉163
電子郵件信箱：yls520@ylshb.gov.tw
傳真電話：(05)5344076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雲衛醫字第11005063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因應Covid-19疫情嚴峻，為確保國內醫療院所對疫情的因應及保全醫療量能，即日起暫停受理身心障礙到宅鑑定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0年6月1日新北衛高字第1101051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所轉知欲申請至新北市到宅鑑定之民眾，俟疫情警戒第3級解除日，再行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局醫政科

